

证券代码：430452

证券简称：汇龙科技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西安汇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2 月 3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 34 号摩尔中心 A 座 9 层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 年 11 月 27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刘英智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主席、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之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3 人。

董事王忠雄、肖思源因外出公干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向陕西文化产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西安汇龙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 4,900,000.00 元流动资金贷款, 贷款期限为一年, 且由陕西文化产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保证担保。同意公司向陕西文化产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就该笔借款提供第三方保证担保, 并同意将公司名下位于西安市高新区丈八一路 1 号 1 幢 1 单元汇鑫 IBC 的三套房子（房屋所有权证号：西安市房产证高新区字第 1050102003-17-1-12102~2 号、西安市房产证高新区字第 1050102003-17-1-12105~2 号、西安市房产证高新区字第 1050102003-17-1-12108~2 号）抵押给陕西文化产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为该笔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西安汇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同意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上述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西安汇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8-029

西安汇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4 日